

证券代码：871222

证券简称：峰华铁信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郑州峰华铁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赵磊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784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8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8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8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和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8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8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8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8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8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委托理财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78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博、周莉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会议审议事项未超越股东会的职责范围，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股东会通知

公告中所列事项相符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郑州峰华铁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市盈科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峰华铁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郑州峰华铁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8 日